# 最新秋的抒情散文(实用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06-13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秋的抒情散...*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秋的抒情散文篇一**

我们还是沿着这条通往山外的唯一公路前行吧。越往海拔高处走，迎面扑来凉爽的风越发浓烈，越发清澈。请原谅我用“清澈”这个词，因为夏日的清凉这里与别处不同：风中带着绿，绿中带着凉，凉中带着爽，爽中带着透，仿佛风是绿色的，又绿得透明。过了大西沟门，路的左侧有东沟和南沟，都有散落的人家，硬生生地镶嵌在绿色海洋里，红瓦屋顶、青色砖墙，并没有显出不协调。到了这里不由得佩服当初道路设计精妙的整体构思，林场的道路为了林业生产而设计和建设，在没有离开这条主线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到了道路的坚固性和林区居民出行的方便。大西沟门在道路的右侧，公路并没有直接沿沟谷前行，而是沿着东沟和南沟沟门盘旋了一个大大的u形弯儿，当道路在转过大西沟时已经沟谷有了200米落差。十几户口人家都在道路的下面，正梁脊处有一条通往人家的人行小路。路旁一株百年老松冷眼旁观着西大山的起起落落。原西大山书记胡玉奎就居住在这株松树之下，他是一位能人，主政一方30余年，村主任来来回回换了好几届，他却稳如磐石。无论村里何人的大事小情基本他都帮过忙，助过力，甚至是某人做了违法乱纪的事儿，他也出面和有关部门协调，基本都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时光流逝，带走了居民的青春。年轻人都出山谋发展去了，留在山里的都是些老弱病残，守着贫瘠的土地和贫困以及大山深处尚未开发的资源。路左边少有的一片平展的坝台地载满了侧柏，由于销路不畅已经长到了4—5米高。路边被居民细心的种满了紫苏，一簇酸浆被众星捧月般包裹其中。我们曾经在这里采拮过紫苏叶，叶子很大很香，可以做馅儿，也可以放在蒸屉上做馒头、糕饼的垫布，既方便了取下食物，还增加了食物的香味，可谓一举两得。这簇酸浆的果实成熟时挂满枝头，如同一串串灯笼，具有清热、解毒、利尿、降压、强心、抑菌等功能。是非常好的药材，摘取下来正好泡水可以治疗热咳、咽痛、音哑、急性扁挑体炎、小便不利和水肿等病，我们主要是利用它治疗嗓子痛。这段道路坡度有大，距离又长，一旦下雪路滑难行。道路却又不是直路，到坡的`2/3处是一个80度的转弯儿，更增加了行路难度。20xx年中幼抚时11月的一场大雪，路上积了厚厚的雪，一化一冻变成了光如镜面的冰。那时我还开着面包车，行至这里试了多次也没能成功。开足了马力冲上了2/3坡段，一转弯儿，车速下降，车轮在冰面上飞速地旋转，却不能再前进1米。最后，没办法，只得打求助电话。苏国东、李玉军、李凤瑞等拿乐工具垫了一层细土，由苏国东（驾驶技术超强）将车勉强开上了坡道。有趣的是转弯儿的路边有一块大石头侧面刀削一般平整，下面四方，上面成三角形，正顶着一层厚厚的积雪，洁白的积雪反衬石头的黑了，远远望见好像一顶帐篷，在这里进行内蒙古锡盟——山东高压线路施工的湖北肖志军就有过这样的感慨，到了近前还活生生地把这块大石头看作是帐篷。

看到山边那独一家了么，那是唐国柱家。背靠青山、门前溪水，好景致。路边还长了一株挺拔的黄柏树。房屋的后边从山体突出两块大石，高5丈。中间的缝隙上下通透，缝隙中突兀生出一株暴马丁香，可谓奇景。

又是一段s弯儿路，道路两旁树木繁茂，枝叶遮天蔽日。人行其中，无风自凉。到了开阔处，阴山根是一个地磅和地磅房。沿等高线矗立着一座建于上个世纪80年代的防火宣传碑，几经修缮，虽年深日久，但依旧发挥着它不可替代的作用。这个地磅和地磅房是山东人王志国抚育大头道沟林木时安装建设的，后来砍伐架子沟又用了一年。电力架线工程车曾把地磅边墙压塌，20xx年胡玉奎找人把墙加固修好，林场从那年冬季一直用到了第二年7月份。这里海拔高，阴雨天地磅成了引雷的金属件，每逢下雨，雷电便将地磅传感器击坏，检修一次便需要1000多块钱，那年采伐的不顺利着实让人着急，现在回想起来也是包含着浓郁的不快。

**秋的抒情散文篇二**

北风吹开江南雪，

满目轻盈舞婀娜。

一帘琼花一帘梦，

天地情话细细说。\_\_\_\_\_题记

近几日，气温骤降。清晨，走在路上，只觉寒风刺骨，且，下了好大的白霜。远处，草丛、矮灌木白白一片，似薄雪覆盖着。近处，一朵月季迎着冷风寂然开着。它粉红的花瓣染了一层冰凌，恍若假花般开在路边，这一朵孤零零的花影，让人看了心生怜惜，这一段草丛，只开了这一朵花。而天空雾蒙蒙的，俗语说，秋雾雨，冬雾雪。那一场雪的消息，已在路上了吧，心翘首着，期待一场大雪纷飞的景象。

晚间，我正在小厨房准备着晚餐。偶一抬眼，隐约见窗外有细碎的身影。是雪花吗？心里疑惑着，忙奔至后阳台，拉开玻璃窗往外瞧。啊！只见，一片一片的雪花正在天空飘洒着，于是唤来女儿与我同赏雪。此时，夜色昏暗，我们只能借一缕邻家的灯火看雪花纷飞。雪，一点点，一片片，千朵万片，静谧飘落。这是一场羞涩的雪，它避开白日里尘世间的嘈杂，只在夜幕下随意飞舞。

心情喜悦着与女儿在阳台看雪，并不惧那寒风阵阵吹来。世间，人人都喜欢雪花吧，谁人能拒绝喜爱这洁白的精灵。雪花落到哪里，哪里就纯净一片。捻一片雪花，轻吟一首小诗。

雪花，

一片，一片，

似花瓣般，

轻轻地落着。

落在树上，

落树就玉树琼花了。

落在草地上，

草地就洁白一片了。

落在小桥上，

小桥就成了一首诗，

落在水里，

水面就飘起缕缕热气。

※

一切的一切，

变得那么梦幻，

这是个纯洁的世界，

这是童话的世界。

这是我的一帘幽梦啊，

用千朵万片雪花串起的，

一帘洁白的梦。

※

梦的感觉在指尖婆娑着，

且牵起梦的衣角，

闻着雪花的清香，

闭上眼，

去做一场雪花梦吧，

梦见自己也是一朵雪花，

身体轻盈地如柳絮，

如一片鹅毛。

随风飘飘洒洒落入大地的怀抱，

这一刻，

感觉如此安暖，

这一刻，

我是一朵幸福的雪花。

是的，这一刻我是一朵幸福的小雪花，脸上漾起微笑，心早已随雪花翩跹又翩跹。

可是，该吃晚饭了，关上窗，且让雪在外面下着吧。等吃好晚饭，一切都忙妥帖了，再看窗外已是银装素裹的世界了。树白了，路白了，屋白了，大地一片白净，似童话世界一般。此刻，红尘亦安静着。

东面一棵香樟树的树叶上含着厚厚的白雪，世人都赞青松：“大雪压青松，青松挺且直”的傲然寒雪大无畏精神。而我的小窗外，这一棵四季常青的香樟树，亦默默挺直着树杆，迎着寒风，迎着大雪，不见怯色，叶子依然青青任大雪来压，令人心里升起敬意。还有那一棵樱花树，光禿禿的枝桠上积了一层厚厚的`白雪。灯火下，雪光里，遥望着，那枝丫似开出了一簇簇白花，好美。

雪花，仍无声无息地飘啊飘，它们的身姿穿行在庭前树木间，似春天的花瓣般在树隙间飘落。此景恰若李白的诗：瑶台雪花数千点，片片吹落春风香。是啊，看到雪花，总让人想起春天，雪花在飞，春天已快来了吧。

文人们多把雪花比作，柳絮、鹅毛，而在我心里更喜欢把雪花比作白色的蒲公英花。一朵朵白色的蒲公英为了心中的爱，放弃了整个天堂。它们，安静着，从容着随风流浪到人间，即使重新来过，依然会选择流浪，这是一种无悔的选择。白色蒲公英的花语：停不了的爱。你看，那一片片雪花，多像天地间绵绵的情话。那一点、一片雪花啊，恰似天空给予大地的温柔之吻，只有在这一刻，它们才如此真实的贴近。这真真：一帘琼花一帘梦，天地情话细细说。

最近在网络空间读过这样一句话：“下雪天一定要约一个自己喜欢的人出来走走，因为一不小心就一起白了头。”多浪漫的一句话，多让人心动的一件事。今夜，凝眸窗外的大雪，亦想和喜欢人牵着手在雪中漫步。可是，小女子的夫子远在天涯。只可发一信息：雪花，一点，一片，似花，似朵，它，在窗外飘着清香。心里，念你如初，只愿，用心牵心，一直到白首……。深知，他会感动，感动一个小女子的似水柔情。必然会回一个，如霞般的微笑。且，轻轻，抬手采下，他给予的那一朵粉红的云霞，悄然间，它在手掌心里，开出一朵粉嫩的桃花。从天空借一片雪花养这一朵开在冬季的桃花，等第一缕春天的和风吹来，就把它安放在桃枝上。那一刻，花影摇曳了，一朵鲜活的桃花，开在了春的枝头。

爱情是人们内心一处旖旎风景，一场灵魂的相知相许的爱，总是让人柔肠百转。今夜，大雪纷飞着，思念也纷飞着。那飘拂着雪花，是他寄来的云中锦书吗？那一首首写在冬季的诗句，可在这时细细读来，那是才情和深情凝结的诗句，一种沉醉已暗香浮动。空气里有雪花的清香，亦有桃花朵朵的芬芳。

**秋的抒情散文篇三**

一、山河岁月，一别两宽

岁月走过，留一笔墨痕，聚散离合的日子里，总有一段旅程，沿途种满悲欢，总有一些朋友，全程无悔相伴。我很庆幸，在追逐梦想的日子里，遇见一群人，彼此相伴相携，共同走过那段黑暗旅程。

那时我们正青春，共同寄居在一座小城里，为了遥不可知的未来，重复着枯燥乏味的生活，上课、做题、考试，生活如同一潭死水，我们是泅渡的鱼，压抑孤单。记不起是什么让我们走近，从此成为彼此生命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或许是都怀揣着梦想，或许是都厌倦了孤单。

在那段时光里，我们是彼此最亲近的人，一同在晨曦未醒之前带着两眼倦怠踏破街角的宁静，一同在夜幕睡去之后拖着一身疲惫踩碎深巷的月光。还记得一起聊人生聊梦想的画面，还记得每次考试后的抱怨，还记得“老地方”的聚餐，还记得一起为彼此过生日的许愿，太多的还记得，如今都成了镌刻在记忆深处的断章，每次翻阅，心底都是满满的温暖与感动。只是如今，我们各自散落在天涯，连见一面都成奢侈，渐渐有些人淡了散了，仿佛一个转身便会丢掉一些人，一段回忆。

每年回去，都会走一遍一起走过的路，转一次共同去过的地方。生日聚会的川菜馆变成了奶茶店，“老地方”改了名字变了味道，回忆的城倾颓，过往遍体鳞伤，再如何追索，都走不回那段相聚相伴的日子，只不过多了人走茶凉的叹息。虽然知道岁月如河，总会带走这些人，也会沉淀下来一些人，人生，总有一些人奉陪到底，也有一些人中途退场，却依旧会不舍，会伤感。那些随着岁月远去的人和记忆，是烙印在心底的伤痕，每次触及，都会牵扯起微微的痛。或许正如席慕蓉所说“青春是一本太仓促的书”，当扉页的墨香依旧萦绕于鼻端时，书中的故事已经乘着落花老去，空留念旧的人守着颓坯的回忆过活。

亲爱的朋友，如今你们还好吗？还记得我们遗落在那座小城里的青春吗？偶尔还会想起那些年少轻狂的故事，还会想起我吗？我在深沉的夜色里又想起你们，蘸着夜风写回忆，只是天涯迢递，想要落笔已忘言，惟愿山河岁月，一别两宽。

二、时光当铺，典当时光

在青春年华里，总会有那么一个人，深深藏在梦境里，每次想起，心底都会泛起微微的甜蜜与羞涩。在那个不懂爱的年代，我们都曾固执地喜欢着一个人，关于她的点滴都会让心绪泛起涟漪。是呀，爱太沉重，喜欢就已刚刚好。“我喜欢你呀”这五个字，清清凉凉的，仿佛薄荷糖，只是每次想要说出口，都会被难言的悸动堵在心底。

或许在梦境里已经预演无数次，你穿了我最爱的那身素色连衣裙，在日光倾城的午后，轻轻地说一句“我喜欢你呀”，然后看你羞红了脸，轻轻点头，笑容如莲花。只是，在梦醒以后，依旧会将那句喜欢深深埋藏在心底。在那个白衣飘飘的年代，所有关于你的记忆都会被我细心珍藏，所有关于你的事情都会让我恍然失措，关于你，总是让我兵荒马乱。暗恋，是一个人的兵荒马乱。

我曾在寂静无人的夜里写诗，缱绻的心事藏进玲珑的诗句里，分明是写给你的句子，却又怕被你看了去。我把对你的思念写在夜幕上，璀璨如漫天星子；我把说与你的呓语丢弃在风里，被天空捡了去，铺排成密密麻麻的云。

我曾幻想着和你一起走在江南雨巷里，撑一柄二十四骨的油纸伞，每一骨都是一个节气，一次思念。我不要每天想你，只要每半月一次思念，像风轻轻地拂过你发端。那伞面定要素净淡雅，有青花或者白莲，像你。伞遮半生风雨，我轻揽你的肩，许一世长安。

只是，那些终究只是幻想。我不敢触碰你的目光，我不敢让任何人知道我的心事，甚至直到各自奔赴不同的未来，也不敢泄露一点对你的在意。你哪天笑靥如花，哪天眉头紧锁，哪天穿了新衣服，哪天换了旧发卡，这些我都知道。那些暗恋你的日子，是我一个人的好时光。

如今，我们分别在不同的城市，过着自己的生活，偶然的联系也只是几句不痛不痒的问候，随即沉默无言。或许知道却假装不知，或许你依旧不知道，你曾装点过我的整个青春。倘若真的有时光当铺，可以典当时光，或许我会重回那个相逢的夏季，轻轻地说一句“我喜欢你呀”。因为我喜欢你，所以那些看似没道理的事情，都有了解释，那些所有为了与你相遇的跋涉，都成了风景。

三、月光深巷，寂寞时光

我的青春被遗忘在一座小城里，我的寂寞被收藏在一条小巷里。每当我回忆起那段求学的日子时，我总是这样对自己说。

我在那座小城待了七年，从初中的懵懂到高中的成长，虽然只是从一条巷子走到另一条巷子。七年的光阴，让我渐渐熟悉这座小城的呼吸节奏，我把我的青春寄存在小城的记忆里，我曾在大雪纷然的夜里翘掉晚自习去看雪，也曾在春风骀荡的周末折一枝柳笛信口吹，这些我从来不曾对人说，但是小城都知道。

我从那条小巷走了三年，每次晚归时，城市睡了，霓虹灯睡了，白日的喧嚣与烟尘睡了，只有小巷依旧醒着。我和我的寂寞在月光下的小巷里游走，我的寂寞被月光晒得苍白，我的孤独在小巷漂浮无依。三年的`来来回回，小巷里青石板熟悉我的脚步，我也熟悉小巷里青苔生长的声音。

在高中的匆忙生活中，每个人都在为了高考奋斗着，只有我像无处驻足的浪子，没有人知道我心底的寂寞，除了小巷与月光。我相信每个人都会有那样一段空虚孤独到令人发疯的日子，或许是在追逐梦想的旅途中，或许是在偷偷喜欢一个人的锦瑟年华，或许是在一个人远离父母亲人的异乡漂泊时。古龙说，真正的寂寞是一种深入骨髓的空虚，一种令人发狂的空虚，纵然在欢呼声中，也会感到内心的空虚惆怅与沮丧。我们所要学会的是如何安置寂寞，如何度过那些躁乱不安的日子。

那时候我变得沉默孤僻，开始喜欢写作，开始听忧伤的歌，我喜欢将思想放逐在文字里的感觉，考试失意后的抑郁，朋友疏离时的苦闷，思念泛滥时的空虚，都被收容在文字里，我将我写的诗文读给小巷听，抄给月光看，它们是我的知己。

在无数个夜晚，我从小巷中走过。春天我在小巷听过风，夏夜我在小巷淋过雨，我曾捡起秋天的落叶写下对父亲的思念，也曾在寒冬的飞雪里看星月洒落一地银白。在那段孤独拼杀的寂寞时光里，是小巷收容了我，许我一隅心灵的净土，让我可以放肆地哭，开心地笑，一个人醉酒，一个人独对明月光写下青春的成长与忧伤。

我的青春，我的梦想，我的寂寞时光都遗落在那座小城的深巷里，只是我已不记得究竟写在哪一片月光上。遗落的青春，是岁月深处的断章。

**秋的抒情散文篇四**

今年的除夕夜晚，是我人生度过的笫54个年轮的除夕之夜，带有几丝心酸和几丝苦涩的味道，并让我在除夕之夜浮想联翩、夜不能寐……。

夜空，依然是黑朦朦的暗淡，鞭炮礼花的烟雾弥漫，使整个城市的空气变得污浊不堪。公司值班人员和我的家人在观看春节晚会，我已没有那份情趣去欣赏节目。自己关在办公室里打开电脑胡乱地浏览，但惆怅的心绪使自己神态僵冷愕然。

我食言了，我没能如期赶回老家陪家父过除夕。我先前曾经向老人许诺过，过年时要回老家陪他喝酒的。原本计划当天我自己驾车回去，妻和儿子在省城陪同员工过年。但她娘俩担心我的驾驶技术不过硬，为保证安全，执意不让我独自驾车回去，我努力说服后仍不起任何作用，终究还是遗憾的没能把车开走。我暗暗责备自己的无能，懊悔自己没能事先把此行程筹谋好。

窗户外，震耳欲聋的鞭炮声，声声让我思乡的心忐忑不安；银屏内，赏心悦目的歌舞曲，曲曲使我尽孝的情尴尬至极。家家户户开始吃年夜饭了，我用冷水冲冼脸庞，重新打起精神来。我毕竟是法人代表，要给在岗位上值班工作的十来名员工敬酒、拜年、发红包。人生中，尽孝是种责任，工作也是种责任，男人就应该是有高度责任感的人。

父亲今年八十二周岁了，心态出奇的好，所以身体特别硬朗，这也是我们六个做儿女的福分。他喜欢打麻将，每天喝三顿酒，还时常的骑他那辆破旧的自行车去市场买菜呢。他最惬意的事就是我陪他喝酒，去年的元旦、春节、元宵节、端午节、中秋节、重阳节及生日，我都回老家陪老爹开心了。每次回去我都请家父到县城最好的酒店吃饭喝酒，他喜欢吃涮羊肉、三纹鱼蘸辣根等。

他年前曾寄来家信，告诉我不要回去了，怕影响我的公司效益。其实，每个做父母亲的都是这么说，但在他们的内心里，却无时无刻不在企盼儿女们在节日里回家团圆。今年的春节，我也开始复制这种爱的谎言了，把父亲说给我的话安慰给在大庆市工作的女儿了，让她在那儿安心过年，家父的今天就是我的明天。

我常想：一个男人若做不了国家栋梁之骄子，那么并不影响你做个孝子；一个男人若做不了企业经理或厂长，那么并不影响你成为一个优秀的丈夫戓家长。在这两者之间追求上，我一直试图努力去做，但我却很失败。尽管年前给家父汇去5000元钱，但我内心并不欣慰，这又能代表或说明什么呢？父子之情是金钱所能买的吗？父母亲需要的不仅仅是金钱啊！世间比金钱更贵重的是人性的情感！酒精麻醉后的我，猛然间清醒地感觉到自己很虚伪、很苍白、很悲哀。

当我驾车行驶在文昌桥上，映入我眼帘的是一幅美丽画面：东方初升的鲜红太阳，与千家万户高挂的大红灯笼，交织成一幅辽阔的鲜红的海洋。我的心忽然之间热浪滚滚，红色代表吉祥，红是血的颜色，血浓于水的亲情，终能给人感动和力量。

**秋的抒情散文篇五**

在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年轻干部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希望，必须练就过硬本领，发扬担当和斗争精神，锤炼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树立不负人民的家国情怀。”当时代将使命传递，无数年轻的脊梁傲然挺起，年轻干部从上一代“革命者”手中拿过接力棒，奋力奔跑、勇毅前行，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年轻干部且将少年的“书生意气”鼓满一些，把含“情”墨蘸足一些，以奋斗为笔，书写无悔人生。

饱蘸“为民情”，写出干群“真”意。

“为民”应当是党员干部最质朴的情怀，正是有“一枝一叶总关情”的牵挂，才能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时主动担当、敢于作为。年轻干部要树牢“为民”理念，做群众“贴心人”，同群众谈“知心话”，坚持与群众站在一处、想在一处、干在一处，坚持把群众利益放在首位，秉持着“急群众所急、想群众所想”，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你做的一切，群众心里都有一杆秤。”老百姓的心不糊涂，眼睛更是雪亮。那些真抓实干、一心为民的干部深受人民喜爱，在群众中树有“好口碑”;那些作风漂浮、虚与委蛇的干部深受百姓诟病，失去群众的信任和支持。惟有“真心”可换“真情”，年轻干部要纯粹为民服务的初心，把群众的安危冷暖挂在心上，让自己干的事成为老百姓支持的事，让自己干成的事成为惠及群众的事，将真挚朴素的情感投入为人民服务的伟大事业中来，坚持同百姓以心换心，方能实现干群鱼水一家人。

饱蘸“爱国情”，写出忠诚“实”意。

国家与个人，正如“皮之不存，毛将焉附”的共生关系，爱国应当是每个公民最基本的情感。年轻干部要弘扬继承爱国主义精神，葆有“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心态，擦亮“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底色，以拳拳赤子心报效祖国。革命先烈为了今日之中国，不惜“抛头颅洒热血”，以“甘将热血沃中华”的坚决，誓死保卫家国。而新时代接班人，肩负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要逆风破浪、笃定前行，凭借艰苦奋斗、敢于斗争的姿态，努力为国家创造新辉煌!

“爱国，是人世间最深层、最持久的情感，是一个人立德之源、立功之本。”年轻干部要时时想到国家，处处想到人民，将国家利益、人民利益放在个人利益之前，将个人理想同祖国的前途命运紧密联系，将青春之花绽放在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以实际行动为青春添上别样光彩。

@年轻干部，且将奋斗的大笔紧握，在人生舞台用尽全力拼搏，以饱蘸深情的笔触，答出让人民、让自己满意的答卷。

**秋的抒情散文篇六**

曾记否，我们当年学文化，也兼学别样。拖拉机五铧犁圆盘耙，从田间来到了教室的挂图上。我们和父辈一起畅想，畅想农场机械化的未来。神奇的黑土地上，我们梦想已经成真！

曾记否，我们踏着冰雪，拉着小爬犁，四处捡拾粪肥，支援农场生产。我们那时就学会了不要去讲苦脏累，我们那时就学会了站在冬天看得见秋天的收获。所以，希望和梦想伴随我们终生。

曾记否，公路边防风林外，我们种植的.甜菜，绿叶宽阔，茎块硕大，大人们都得为我们点赞！从那时，诚实劳动的品质就铸进了我们的身躯，让我们受用一辈子。

曾记否，我们顶着北风，徒步去一连俱乐部，看《闪闪的红星》。银幕上，苍山翠岭间，竹排载着潘冬子，迎风破浪去战斗；银幕下，寒风如同看不见的针，刺痛着我们，却也绣出“岭上开遍映山红”的理想之梦。

曾记否，我们的校园里热情似火，黑板报上是正能量，大字报里有斗争哲学，赛诗会上可以背一句语录，运动会上生龙活虎。四十年，弹指间，而今我们年华依然青葱！

曾记否，秋风染黄了青纱帐，我们去连队掰苞米。少女少男的眼神穿越垄间，相遇的一刹那，红了两张脸。那青涩也清澈的眼神，永远收藏在各自的脑海深处。今天，我们可以把沉睡的记忆唤醒。

两载同窗，如歌岁月不曾忘怀；双手再握，精彩人生又添新篇！

**秋的抒情散文篇七**

大自然的景观催人向往，红叶飘香，秋风渐远，暖阳普照，晨曦或者黄昏，田野或者山庄，随处可见金叶双眸含韵，落地无声，唱响着大地飞歌！红尘风云处，彩景依然。山里神韵，大山里树木含羞轻笑，闲云野鹤欢喜，铺写了一叶知秋的金色风华。

满地的苍桑，书写了秋风轻狂；青绿的叶片，瞬息万变。金华秋实，叶已完成它的凤愿，只希望再用心迎接明年春天的到来。树木红颜，闭目轻吟，只希望多一刻的辉煌留下。秋天渐行渐远，秋冬之势渐近，青山的叶变得金红，只是也想障显辉煌一下自己，在黄昏夕阳下坠落，留下美的瞬间。

青葱茂盛的树叶，随着季节的变更金黄后，煺尽了它们的红妆，它们有的是红衣在高山峻岭，随风飘浮在地里、田头、山岗，平川。让城市的人们离开城市的喧嚣，投身大自然烧烤有了点燃的材料，做出了可口的菜肴，充实了人们的胃肠。桑叶红袖，让人们摄尽了它们的`丰姿，写下了多少火树银花，花落成冢，叶落归根，秋风扫落叶的传奇故事而留芳千古。

辛劳了一年的农家，收获了春华秋实，总算能舒心地歇息一下了，他们让田里的稻谷进了粮仓，他们让收割好的稻草放在了马的睡莲里，他们让收藏的稻草作了牛的冬后粮。一代又一代的故事，一年又一年的四季翻飞，红叶的精彩决定了它与根的别离，也和万物的生与死，分与合原理一样。万物生长定律，自然界的规律，让红叶直到最终也燃尽了它的最后一点力量，化为尘土。

为生活困惑着的妇女，担着她们的萝筐，天不亮就在山里收拾这些残叶，附近的小孩为大人分担家务，用钢丝串成柴火，为冬天的生计准备燃料，让红叶为人类，贡献出它的最大光彩！浓烟深处，只有红叶能快速地燃烧，变成了灰褐色土，变成了肥料，肥沃了农家耕耘的那片土地。

金秋红叶，红叶金华，无私地淀放出了，它的五彩斑斓、风情万千后的缱绻柔情，回归到它最初的清灵与纯情。只等来年春天，树叶再度青绿，年华再现它的花季情怀，秋语浮生，再让它独放异彩。它一样又会青葱茂盛，蹈袭覆辙，一样又会红叶翻飞，一叶知秋。

红叶翻飞，春华秋实，一叶知秋，在这初冬的季节，金黄的红叶，红润了平湖秋景，穿越了万水千山，同沐了灿烂朝霞，走过了夕阳西下。它那已渐美丽的脸颊，早已不再羞涩，只为能给人们留下它美的瞬间。通红美丽的红叶，耸立在高山平川，大江南北。它就好像窈窕的淑女，浅笑依然，吸收着人们的眼眸，吸收着大批慕名而来的游客，激情浪漫。让多少文人墨客尽显文采，徜徉着他们的文字，把红叶情怀载录史册！红叶的美丽，辉煌了整个森林，装扮了美丽的秋日，点缀了秋光冬景，红透了大地，犹如万里彩云飘扬，娇媚地正视它灿烂后的人生！

**秋的抒情散文篇八**

青春，是用来回忆的。它就像清晨草尖上的一颗露珠，轻轻地滑落在时光的隧道里。

一

这么多年，每次关了灯，夜深人静的时候，羽就会想念一座城市，想念一些往事，想念一些人。记忆就像常青藤缠绕着凌乱的思绪，有欢笑，有泪水，有无奈，也有幸福和甜蜜。

都说一个人心里住着一座城，是因为城里有一个深爱的人。羽心里的这座城，没有深爱的人，有的是羽遗落的青春。

那年小伟的离开，让羽提前返程。初六的早晨，空气里还弥漫着新年的炮竹味，地上还有零星的炮竹碎片。红红的带着喜庆的春联，家家户户门前的大红灯笼，依然洋溢着新年的喜悦。羽带着落寞，带着不为人知的伤感，背上背包，坐上了开往城市的汽车。

汽车越走越远，家也越来越模糊。透过车窗，羽看着窗外飞驰而去的村庄，田野，大树。心里想着，此时的小伟，是不是也在汽车上，他奔赴的城市，是远方。人生的旅途，相遇却不能同行，相知却又彼此自卑着。羽知道，小伟的那份颓废，终究会让自己美好的情感随之东流。羽并不怪他，爱情没有谁对谁错，谁都有权利去选择。只是有点遗憾，这辈子再也没有爱他的机会。羽也知道，人生除了爱情，还有其他等待着自己去完成，她必须收拾好自己的心情，奔赴人生的一个又一个征程。

二

羽能够来到这座城市，要感谢好友瑶瑶。瑶瑶考上了大学，要来这座城市读书。邀请羽一同前往。

瑶瑶，是羽的铁哥们。性格开朗，活泼。能歌善舞。一张俏脸，总是带着微笑，给人一种恬淡。高中的时候，和瑶瑶没在一个学校。然而，却一直书信往来。讲述彼此在学校的故事和趣事。鸿雁传书，几乎有来必有回。得知羽落榜，瑶瑶好一阵埋怨，知道你心疼爸妈，可你也不该拿自己的前途开玩笑！瑶瑶狠狠地责备着羽。在家里没出息，和我一起去城市吧，说不定还会有意外的人生和机遇。

就这样，羽随着瑶瑶来到省城，来到了人生另一个开始的地方，郑州。

汽车一路颠簸，终于在二马路汽车站停了下来。这个城市往返多次，每次回家，羽并不急着返回来。而这一次，羽带着别样的心情，回到了这里。

汽车站对面的劳务市场，已经站满了人群。他们都是来自农村的务工人员，在这里寻找出路。羽，也曾经来过一次。

那次考试前，羽一个月没有上班。全力以赴看书，羽有股狠劲，一下子报考四门。在考试前的一个月，窝在出租屋里，除了吃饭出去，所有的时间几乎都用来读书。那间黑暗的小屋，白天也需要灯光才能有点光。一个小窗户，还时不时传来火车的长鸣。怪气的房东，灯泡只让安六十瓦的。羽心里想不通，电费又不是不让交了？然而，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羽还得顺着房东的意思去做。羽之所以选择这间房，仅仅是房租便宜，一个月30元，好一点的要比这里多一倍。

一个月的吃喝，加上报考费，房租，那微薄的\'收入，往往支大于入。刚考试完，羽急切想找一份工作。就来到了劳务市场。这地方，鱼龙混杂，什么人都有。来自四面八方的大小务工人员，带着自己的行囊，等待着老板发现自己，给自己一份工作。有些人面前还有一个牌子，写着：欲找一份瓦工，最好管吃管住。还有木工……这些来自乡下的手艺人，想要在城市寻觅一口饭。

“你找工作吗？”一个清脆的声音传来。眼前一个梳着马尾辫的大眼睛的漂亮女子，笑着问羽。

“是的，我找工作。”羽回答着，因为羽实在不想再去那个保洁公司。

三

那个保洁公司，是羽第一份工作，也是误打误撞找到的。

随着瑶瑶来到这座城市，以为遍地都是黄金，随时可以捡到，也以为工作很好找，偌大的城市，总有容身之地。

然而，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

跑了整整一天，从东到西，从南到北，穿大街走小巷，居然没有人肯收留羽。饭店老板说羽额头那块胎记太显眼，怕顾客会反感，不敢收留。商场招收收银员，要有经验，有学历。小工厂被告知人满为患……其实，羽的身材相貌都没得说，就是那块胎记，就像一块热铁烙上去似得，那么显眼而刺眼。一次次被拒绝，一次次失望。羽的心就像跌入冰谷，又像被打入十八层地狱的冤魂，有点失落，有点六神无主。

天渐渐黑了，瑶瑶必须返回学校。漫无目的，毫无头绪的两个丫头，在偌大的繁华的省城，第一次感觉到无助。

好在天无绝人之路。就在羽绝望透顶的时候，看到了保洁公司的招聘启事。死马当作活马医，羽没有犹豫，就报名了。还好这里要求不高，能劳动就可以。之后交上五十元押金，等待领取工作服。羽内心洋溢着一种小激动，终于有了第一份工作。忍不住拉着瑶瑶的手又蹦又跳，瑶瑶点一下羽的鼻子，你呀，永远是长不大的小丫头。

同时去报名的还有一个胖胖的女子玲玲。玲玲大嗓门，胳膊腿都是粗壮的。圆胖脸，小眼睛，穿着一身极为朴素的衣服。灰扑扑的样子，一看就是来自乡下。

瑶瑶陪羽报完名，就返回学校了，有了工作，她也可以放心一点。

玲玲不但大嗓门，还是一个热心的人。

“羽，咱俩一起租房，咋样？”

人生地不熟，有人作伴，也不错，工作有了，还要有住的地方。

羽和玲玲顺着保洁公司对面的胡同，找住的地方。

四

在胡同的末尾，有一间阁楼。房租80，不包含水电费。玲玲说可以，两个人一人才40元，一点不贵。是不贵，刚刚那家狮子大开口，房东隔着窗户喊了一嗓子：“160，住就进来，不住拉到。”吓得羽和玲玲伸伸舌头，没敢逗留。

只是，这里的木梯，晃晃悠悠的。每次下班回来，羽都要小心翼翼地上去。更让人苦恼的是，玲玲太胖，床太小，两头睡觉，羽还不得不将腿放在另一条腿上，因为玲玲一个不小心，就会压在羽的腿上，那重量，会让腿吃不消的。

刚开始的那一段日子，羽害怕晚上，害怕睡觉的时候，玲玲翻身。后来，渐渐习惯，玲玲也在极力保持一个姿势睡觉。出门打工，都不容易，能够相互迁就也算不错了。同事可以，别人却不一定会迁就你。

就像那位女老板，银基商贸城二楼的卖衣服老板。

说起她，羽心头就来气。

羽负责二楼的保洁工作。要时不时收集垃圾，拖地，保持商场的清洁。那些卖衣服的商户，都会自觉地把垃圾丢进垃圾桶。而她偏偏另类。

羽看见不想说什么，因为自己就是保洁员。打扫卫生，保持清洁，本来就是自己的工作。然而，那一次午饭时候，羽刚收拾好这一片区域的卫生。前脚刚走，她就“嗖”地一下，把垃圾袋从店铺扔出来。

“啪！”垃圾袋带着挑衅落在羽的身后。

羽回回头，又是她。不由得皱了皱眉头。三番五次，三番五次。羽终于忍不住走了过去。

“阿姨，垃圾桶就在附近，走两步就到了。以后您能不能把垃圾扔到垃圾桶里？”

“扔垃圾桶里还要你们保洁员干嘛？”她气势汹汹，一副气势凌人的样子。

“爱护环境，人人有责，阿姨不知道吗？”羽一直忍耐着，本来不想和她说道。

“咦，那我们岂不是白掏钱养着你们和你们的公司。”她咄咄逼人。双手叉腰，还朝地上呸了一下。她本来很漂亮，五十多岁，看起来也就四十几岁的样子，皮肤白皙，脸庞保养的细腻。丹凤眼，柳叶眉，一张樱桃小嘴，极具风韵。羽以前看她，并没有那么反感，没想到她如此嚣张。此时，羽感觉她面目狰狞，就像魔鬼一样张牙舞爪。

“阿姨，人人都像你，保洁员还不得累死啊。要讲公德。”羽耐着性子，压着火气。

“你个小丫头片子，我就扔了，咋地？”她居然如此不讲理，是羽没有想到的。

“照你这么说，有人给你擦屁股，你就可以随地大小便了？”霞不知道啥时候过来了，她的这几句，让阿姨的脸一下子变了色。青一块，紫一块，脸红脖子粗。

“你……你你你……”她说不出话来。

也是，这么大人，被如此抢白，面子挂不住啊。

霞，一个南阳女子，伶牙俐齿。其实，二楼这片区域，原来是霞负责的。羽一直都在商场门口那片卫生区。只是一个夏天，羽的脊背生生被悟出又痒又疼的痱子。霞心疼羽，主动到班长那里要求换一下卫生区。对这个商户，霞很熟悉，了解她的臭脾气，看起来硬气，其实是纸老虎，就像吃柿子，她是专捡软的捏。

五

“他奶奶个熊，敢欺负我家羽。”玲玲神出鬼没的拿着饭盒站在羽身后，她的大嗓门让隔壁商户探出头，深吸一口气。

羽也愣住了。玲玲这个愣头青，一向大大咧咧，说话不经思考。也不怕事，有啥说啥。一起居住的时光，虽然有些尴尬，但玲玲却一直待羽如亲姐妹。玲玲来自一个贫穷的乡村，没有什么文化，在家里闲着无事，随着进城打工的姐姐来过郑州几次，这次是自己跑来的。因为家里人给她找了一个婆家，她不满意，对方比她大十岁。她说，我才不要那个“糟老头子”，我要自己寻找幸福。

“羽，走，吃饭去，不理她。”玲玲拉着羽往外走，霞也跟在后面。留下女商户恶煞般气呼呼地站在那里，背后传来一句：“呸，都什么玩意。乡巴……”她的话没有说完，就看见玲玲紧握的拳头向她扬起，她的话只说了一半，就停住了。

霞偷笑，轻轻说，她被气坏了。

羽也笑了，亏你们来得及时，不然我真想和她吵一架。

你不能和她吵，你还要在那里工作，羽。不要和小人计较。

羽点点头。

六

“我这里要找一位幼儿园助教，你可以来吗？”

思绪被这清脆的声音拉回来。羽楞了一下，没想到自己居然会跑神。

“没事，我可以带你。看你性格挺好，这么多人，我观察你好久了，如果可以，你可以跟我走了，一个月150元，管吃住。”

管吃住，最起码这个月的吃住有了着落。羽点点头，跟随她坐上了公交车。几次辗转，来到一个偏僻的郊区小村庄。

“兰心豆幼教中心。”出租车在这样一家幼儿园门前停下。

“这里就是我的幼儿园，以后你就住在这里，我也在，幼儿园人数不多，就四五十个孩子，也不会太累，我最近有事情，才需要一名助教。我姓蔡，叫我蔡老师就好。”

羽笑了，这一路上居然没有彼此介绍自己。

走进幼儿园，眼前是一个滑梯。还有几个秋千，几个旋转木马。院子里的墙壁上，充满着童真童趣的图画，给人一种温馨。

教室里坐着四五十个孩子，正在听一名幼儿教师讲课。羽此时才想起，还没吃午饭。蔡老师好像明白了什么，带着羽走进一间房子，原来那是厨房。她从橱柜里拿出一些菜，蒸锅里还有大米饭。

“来，一起吃。我也没吃，这顿先凑合，晚上我请你。”

还真饿了。羽也没客气，三下五除二吃了一碗半。

蔡老师又让羽去了楼上，那里是老师居住的地方，床铺干净整洁，有三张单人床，一张桌子，几把椅子。房间不大，有一扇大窗户，朝东，正好有阳光洒落窗台。

蔡老师是本地人，大学毕业，因为工作不好找，就自己开办一家幼儿园。她能歌善舞，活泼开朗，清纯的嗓音让人陶醉。她还心灵手巧，会编织一些手工。好看的花篮，配上自己的创意灯，七夕的晚上，她居然在紫荆山广场卖出一千多块钱。

不是那一次，意外的急性肠胃炎，羽还真舍不得离开这里。

那天夜里，羽一直出虚汗，跑厕所。她也只是以为吃坏了肚子。休息一下就好了。一夜的折腾，让羽的脸色苍白，也巧，刚好是星期天，蔡老师回家不在这里，小王也回去了。小王就是羽刚进来看见那位讲课的老师。不大的院子里，只有羽一个人。

羽强忍着难受，起来。额头的汗珠不断地流淌着。羽有点晕。但她坚持一步一步走到了卫生所。

医生，我一直跑肚子，胃也不舒服……

你不要命了，急性肠胃炎……

那次好了以后，羽身体很虚，只好辞去幼儿园的工作，回家调养了一段。

七

羽背着背包，再次瞅了瞅劳务市场，坐上了公交车，赶往租房的地方。

清洁工，幼儿教师，只要能做的工作，羽都会去做。这些年在这座城市留下的足迹，从南到北，从这里到那里，都见证着羽成长的岁月。

那些心酸和艰辛的过往，都带着青春的印记，被时光轻轻掩埋。

而和她们曾经一起走过的过往，也轻轻漫过时光，涌上心头。

从家里到这座城市，不过三个多小时，羽却觉得特别漫长。那些青涩的日子，是心底深深深的烙印，任时光飞逝，也抹不去痕迹。

到了出租屋，羽轻轻打开房门，放下背包，打开收音机。

“……我相信我就是我，我相信明天，我相信青春没有地平线……”羽静静的聆听着这首歌曲，任眼前浮现一个又一个熟悉的脸庞。

**秋的抒情散文篇九**

追寻那片记忆相约美好明天（散文诗）

———写在赣四中74届高中毕业同学聚会前夕

岁月悠悠，秋风爽爽。

42年了，带着深深的思念，带着浓浓的同学友情、带着对老师的敬仰，我们如期而约，兴高采烈地相聚在三江大酒店——我们的母校旁！砖黑瓦、熟悉的大礼堂！

风景这边独好！报到时分，一个个春风满面，真诚问候，相拥留影；坐谈会间，一个个激情满怀，畅聊叙旧，分享感动；歌舞表演，一个个欢声笑语，精彩纷呈，群情激扬；聚餐时刻，一个个举杯畅饮，把手言欢，亲切自然；分别时候，一个个深情款款，依依不舍，互诉衷肠！

每一个回忆曾带来每一片温暖，每一位同学曾陪伴每一次成长！在赣四中，我们这一代人，初中读了两年半，高中读了两年。在那个“读书无用”的时代，曾经我们风华正茂，虽同窗共读，却常开大会在操场；曾经我们意气风发，虽求知若渴，却常被政治运动所影响；曾经我们青春宝贵，虽精力旺盛，却常在川峰坳农场劳动开荒；曾经我们憧憬未来，虽慷慨激扬，却是留城待业或是上山下乡！

四十二年的日月更替，四十二年的斗转星移，飞逝的时光改变了我们的容颜，也演绎了我们各自不同的.人生战场。这期间，有得意、有失落、有坎坷、有顺畅，……。我们经历了多种磨难，我们推动了时代的发展！

我们这一代，挑起了世界上最不寻常、最受折腾、也是最受变革的重担。也正是我们这一代，成为了中国最有担当、最能吃苦耐劳、最有奉献精神和广阔胸襟的一代力量！

但无论怎样，却始终无法割舍我们对母校，对老师，对同学的那份深厚情感！

因为赣四中，我们缔结了一生的情谊！因为七四届，我们时常追寻那段纯真的共同记忆，回忆那段不可或缺的青春阶段！

有了互联网，微信群架构起了友谊的桥梁；激荡着相聚的涟漪，聚拢着当年激情四射的同窗！

如今，折腾了前半生的我们，好日子就要在我们前方唱响！可能为了下下一代还要奔忙，但我们成为了中国几千年来最“潇洒”的新花甲帮！我们自娱自乐，自得其乐，花开花甲，格外芬芳。我们这一批的中国大妈们，改变着世界，世界因中国大妈而大放光芒！

四十二年的同学情感，积淀着有如一坛暖人肝肠的醇酒，随着时间的推移散发着越来越浓烈的芳香！我们虽然不再朝气蓬勃了，但我们仍然有着不可磨灭的激情和理想！我们虽然不再斗志昂扬了，但我们仍然要精神抖擞去迎接那早晨的太阳！章贡两江，源远流长；同学情谊，终身不忘！

相逢是缘，相识是福，珍惜友情，珍惜时光！

今天，我们了却了思念的心愿；今天，让我们再次举杯，相约美好明天共享！

祝福年长的恩师们长寿健康！

祝福昔日的同学伙伴与闺蜜不忘初心，追逐梦想！快乐生活、幸福平安！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秋的抒情散文篇十**

在那条条鸿沟之间，有好多一块块好似平原的的坡地，在那些比较平坦的黄土高原上，城池、村落熙熙攘攘点落个个角落。每块平地都被黄土高原的鸿沟隔离，几十公里、几十华里各自不同地连接着，就是那些条条鸿沟形成块块状的人情风俗，那些风俗有相同之处，也有根本不同的地方，乡亲们都会在婚、丧、走亲、访友中加以融合，相互谅解，意达各自满意为止，但是总都以当地为主，所以也难年久日后统一风俗，这就形成不同地域而不同的习惯和风俗了。

那条条鸿沟条条深度不一，有的号称七里坡、九里坡、十里坡、甚至十五里坡，沟沟就成了人们出门相互走动的难关，好天也就罢了，遇到雨天，碰到风雪的冬季，几乎就是封杀住道路，就难以行走了，要等路通就得好多天日，就是现在村村通上公路，可遇到大雪也不能行走了。

沟这边的村庄有个桃花庄，沟那边的村庄有个杏花庄，每到年更的春季，沟里的桃花、杏花呼应足放。远远相看一片片粉红色浸染沟豁，沟边、沟坡、沟底、沟崖，到处都是喜人的景色。平凹春意浓浓，沟坡飘舞香色。最有吸人入胜的地方，那就是人们的春季的春忙人群。人们纷纷下沟忙做农活。远处眺望每块田间隐隐约约人形黑影，在明媚的阳光下锄禾、施肥，更有顽童跟顺在沟边捡拾野果，时而奔，时而跑，时而蹲就时而立行，沟野也成了儿童的乐园。

当挑花艳怒开怀的时候，辛劳的蜜蜂就伴顺她的的身旁，是艳丽、是花香，远远吸引着这群黄风般的勇往，也是这些展颜的挑花秀美的姿色，吸引着人们的眼球。仔细打量着挑花展耀的绯芳，每珠挑蕾个个都能发耀着自己神秘的色彩，仔细视望，挑花的确有着不可拟造的美浓。她的确十分完美，无论是花瓣，还是花芯、花蕾，她谛造的令人赞叹无缺，瓣恋携着瓣，瓣拥蒩着芯，芯捧托着蕾珠。色调点逸点移，无暇漫渡。难怪吸人入胜，连蜂翼、昆蚁都不放过她的君容美光。人们时常用赞歌、咏词来陶醉自己的遐想，年年有今朝，今朝年年醉煞人。

杏花庄的张小二伙爱上了挑花庄的姑娘，那是因为早些年他们同时在县城中学上学，就在一个班里虽然接触没几年，可是来往上学都坐同一辆车，也只是下车的时间有点早晚罢了。想当年他们在班里他们也不多余来往，毕业班的学生都在奔忙，各自的学习成绩和学习知识都是个严峻的考验。那时同学们为了毕业能上大学，无论学校的老师、家长、学生都费尽脑汁，都费了不少的钱财，可是结果都是难以理想，大部分学生都会到社会上，在社会不是打工就是在学点技校什么的技巧。青年到社会混搭，总有点本领才行，张小二恰好同时和挑花庄的二丫一起，在地区饮食学校上了几年的训练班，出了学校就能当名厨师了，自己跟随着学校到外地大城市的餐馆上了几年班，各种凉菜配菜手艺也增长了不少，最后想通还是回来到县城里自己开个餐馆吧。张二和二丫时常来往，慢慢地协商在一起回家开个饭馆，饭馆来起来了，两人人的协作也慢慢地加深了，慢慢地建立起感情，爱慕的春芽也慢慢地提升了。

餐馆就在县城里不太旺盛的街面开着，路面上人流、车流还是不停地穿动着，可刚开张的餐馆，都得几年的打造，要打造出一个有点名气的饭馆，还需浑身的力气才行。无论干哪一行当，第一要实诚，第二还是要实诚，第三还要实诚。没有几年的实诚做生意，就难以站住脚，稳住地盘。张二就费尽脑子，自己给自己暗下决心，定要创出一个牌子，无论做什么菜肴，都有个人的做法，也能做出个性的名菜来。就说同样的一个菜吧，不同饭馆就有不同的味道，也有不同效果，名家都是认真的做好一般的菜，慢慢地人们就会接受一道专馆名菜来。比如说都是牛肉，可在西安都说西大街回民的\'牛肉特别好吃，无论口味、色调和昏烂都是一绝，这就成了名家一绝了。同样要在同地区、同一街面上开好一个饭馆，就得有一手绝活才行。小二仔细地菜谱进行细密研究考察，决定做个普通的“辣子鸡”，这个辣子鸡看来和普通的一样，但是他仔细琢磨，对选料、下料。火候、调味，都细心过目深练，总就创出一种名菜来。名菜不是自己吹出来的，是经过几年的打磨、苦心专研出来的。但是光靠这个还不行，还得不断地坚持一个步调、一种做法、一个功术，一种技术。不能随意更动变迁。有好多的餐馆刚开始还算可以，可到后来就不行了，什么原因？主要自己的一恒毅力不足。不是做的味差了，就是量差了，或者随意更变了工艺做工。使常来的人们口味变异了，不再是原味了，餐馆就会倒闭了。多年下来，这种菜始终如一不再变迁变味改量，人们都会接受这种菜系了。时常因物价，街面、电力、人工等费用的提高，就随意变更了，人们就会另寻一家另一种菜，放弃你的名菜，你的名菜从此就会消籍了，在没有来回想你的饭馆了，你就会自动倒闭关门了。

二丫就把重点放在凉菜上，同样是凉菜，同样是一种蔬菜，做法不同，味道就不同。调味佐料，油焦混味，都要比别人的强才能行。每个人个把一道关，处处小心接客，小心做工，细心做好自己的每件事，凉菜也成了别有风味的菜馆。

生意做起来了，就要有持之以恒的决心了。长时间地做下去就会有收获，生意就怕不长久，常做常有，短做就会没有。久做的生意就得有耐心吃苦，做餐馆饮食行当本身，就是个苦活、苦差事，苦、累、脏、繁，长，再加上那个絮叨乏味，不太花变，也就是单调些手艺，这就给年轻人一个极大难题。张二、二丫就是在这个滚浪尖上翻腾，在这浪里不趴下就算有出息了。

几年下来，生意做的十分辛苦劳累，可效果也十分明显，每人的收入月月在涨，年年都会有些积累，店气也明显提升，好多的回头客携带他们的“名菜”远出外地，也让自己的朋友一同品味名菜的味道。

张二和二丫的暗恋也被戳破，张二直接请人到二丫家里去说媒，谁知一说就成，到了快要结婚的时候，有些事就麻烦起来了，他们家虽隔一条沟，可讲究和风俗就不同了。到了张二父母给二丫家里送些彩礼的时候，可张二叫媒人送些棉花，就在这捆棉花里，放了一块铁疙瘩。可二丫的父母就不高兴了，认为张二父母放这些铁疙瘩是讽刺他们家的，意思是说我们家心好重、好死，事情闹的好大，几乎这桩婚事就要幌了。原来张二家里十分满意，就放些铁块表示铁了心要娶你们家的二丫，那就叫实心实意，贴心铁意，这是多好的表示呀，可由于风俗不同几乎闹出大笑话来。事情还是张二和二丫相互沟通才得缓和。

结婚那天张二的全村百姓都来凑热闹，村里锣鼓队、秧歌队都上了阵。现代的气炮鸣响，冲天明花炮是个劲轰鸣。送新娘的车队一辆接一辆，从老远地车队迎接着这对新人，人们也欢乐在炮声、喇叭声中。张二父母也被村里相亲们打扮的十分滑稽，父亲成了女装老娘，母亲成了老汉衣装，也疯狂似的扭起秧歌来了，手里打着黄着小旗，身上背着洋布娃娃，老两口也插红带绿，十分花诞可笑。热闹的场面几乎和城市里的过会一样非凡，人们在司仪的喊唱下迎接新人到来。音乐和鞭炮声中完结天下喜事庆典。

每年的春季盛开的挑花、杏花还在沟两边不变地盛开着，每年的两岸的挑子和杏子果实总是累累丰收。时代不断的变化，人们的生活也不断地转化，两个庄子的大路也修的十分宽畅，村村通的客车不停地穿梭，沟边的人们来往的也十分方便，不再为翻过犯愁担心，宽畅大道通往人们的心愿。走向更好更美的明天。

0302

**秋的抒情散文篇十一**

塞北高原的初春，在刚被一场大雪席卷整个山川大地之后，却又迅速将冰雪消融，使大地变得柔软酥酥，冬眠过后方才复苏。乍暖还寒，可让我惊讶的是房前屋后，路边草坪竞然有绿绿的小草探出脑袋，在我不经意间悄无声息地来临，它向世人宣告——春天已经来临！

这时，早上气温仍然在零下七八度，可那些无名的小草不畏严寒，傲立于冰天雪地中，挺直腰板坚强不屈地生长以至于壮大。我轻轻地从它们身边迈步，生怕一不小心触碰到它那可怜而微小的那点生命，然而，又有多少人能这样怜悯它，珍惜它的存在？！我仿佛听到它们在黑夜里呻吟，在喃喃低语，仿佛向人诉说衷肠。小草啊！你为何强颜欢笑，为何如此委屈自已，取悦世人，你用绿色点缀春天，装扮大地，把自己全部的`爱奉献给人类和大地。你只知奉献从不索取，一年又一年，年复一年，从不叫苦叫累，无怨无悔！

小草，可爱的小草，你用尽毕生心血，只为博得世人一瞥，默默地守候着大地，与大地深情相拥，也许人们都不会看你一眼的无名小草。可你依然一往情深。我仿佛听到你在向我诉说情怀——爱的奉献！

**秋的抒情散文篇十二**

我和父亲把羊群赶过山嘴，一个名叫堰塘湾的小小山湾就出现在我们的面前，柏树青葱，浅草翠碧，清风吹拂，好似人间仙境。一泓浅水盛着闲云的缕缕影子，娴静地驻足在这山野里，如一块温润的碧玉镶嵌在碧绿的绸缎上。这也许就是堰塘湾地名的来历。父亲一共放了五只羊，一只三岁的老母羊，其余的都是她的儿女，一只小公羊和四只小母羊。父亲说，最调皮的要数那只花脑袋的小公羊，你看它总是跑得最快，用“横冲直撞”“肆无忌惮”来形容它是最合适不过的了。羊们一出羊圈，就成了“一群野马”。尽管有我父亲大声吆喝，它们就只管“得得”地在我们前边跑起来，刚穿过笔直的水泥路，一下子又“呼”地就跳上了满是荆棘的悬崖，倏忽之间，钻进了密不透风的树林里去了。父亲尽管身体还不错，仍累得呼呼直喘气。那只小公羊呢，父亲还是舍不得骂它，还在我面前表扬它呢，会吃草，又很听话，还时时跑过来在人的身上蹭着，咩咩地叫着，怎不让人怜爱呢。

父亲说，他早把这些羊们当着他的儿女了。是啊，我们这些儿女都长大了，都成家了，隔得近的还可以经常去看望他们，隔得远的，就只有等年节十分，挈妻携子回老家看看，哪些山水变样了，哪家房子改修了，哪些老人已经不在人世了，我们发着感慨，父亲也不时唏嘘。何况这些让父亲疼爱有加的羊呢。那只小公羊草吃饱了，就在树林里乱串，眨眼间就消失了踪影。我不禁为父亲担忧，说，你腿上有风湿痛，它跑远了，怎么能找它呢。父亲说，不要紧的，我一叫它，它就会咩咩地叫几声自己跑回来。果然，一天下午，看看一场大雨就要来了，我们准备回家了。父亲便对着堰塘湾那幽深的山坳里亲切地叫了几声，“咩咩咩”。果然，在密密的丛林里也飘出了稚嫩的“咩咩”回声，刹那间，一只“白啊真白”的花脑袋闪出了树林，小公羊已从远处的密林里蹿了出来，向我们站立的地方奔来。当它跑近我们时，先是在父亲的腿上蹭了蹭，父亲说，乖，好了！它便把羊角一拱，推开一只小羊，挤到了母羊的跟前，加入到了我们回家的行列。父亲放羊，不单是为了有点经济收入，更主要是他与羊们有一种温馨的交流，羊成了山野老人最亲切的慰藉。

我儿时记忆的堰塘湾早已不见了。那时，塘虽然不大，却还有一汪清亮亮的绿水。塘底还有一眼清泉，被人们淘出来一口浅井来，在天干的年头里还供给过我们几个山湾人家水吃。冬季里，小小的堰塘里还长满了水藻，但水还非常清澈，蓝汪汪的。鱼儿几乎没有，但经常可以看到一大团一大团的蝌蚪，在水里像蛇一样蜿蜒游动。不知何时，一条水牛莽撞地大叫一声，嗡――嗡――嗡，提胯提胯地奔到塘边，把满是青草地大嘴和喘着粗气地鼻子触在塘里，呼哧呼哧的喝水，那些蝌蚪们便作鸟散状，惊慌而散。一旦牛的叫声停息了，塘边只有风儿吹来的时候，蝌蚪们又会像我们儿童时做“抓小鸡”地游戏一样结成长长的队伍，在湛蓝的水里继续“游行”，来来去去，自由自在，好不令人羡慕。那时可没有像父亲“治下”的这些山羊，山羊们的叫声是惊不动那些忘乎所以的蝌蚪的。可惜现在很少能见到蝌蚪们了。那时，我从镇上读书回来，经常在这小堰里洗濯衣服。

而现在，那记忆里的小堰塘已经变成了一块干瘪的小田了，上面植立着几株精神萎靡不振的玉米。我问父亲人们为什么要去毁掉了那小小的堰塘。啊，很多年没有人管啦。谁填了就是谁的。

在一年四季的绝大部分时间里，这里只有树木掩映，鸟声乱鸣。巨伞一般的树冠遮住阳光，也遮住了我昔日放牛时熟悉的小径。尽管山湾里也种有庄稼，可比昔日差远了。树木侵夺了大部分阳光，庄稼们低矮的身子是比不过那些蓊蓊郁郁的高大树木的。

山坡上满是野桃，远远望去，红红的，像一片朝霞或晚霞。要是在我儿时的年代，它们早就被“消灭”了。可现在，它们却扬着脸，坐等人们光顾。虽然它们那么可爱，却很少能招徕垂青的目光。人们现在都吃惯了成都龙泉的猕猴桃，菲律宾的香蕉，台湾的青枣，甘肃的苹果和核桃，新疆的葡萄，不大愿意吃那苦涩味的野桃。它们等来是树丛里飞来飞去的小虫和鸟雀。而那些鸟雀们也似乎吃腻了，扑愣愣，呼啦啦，从山林这里飞到那边去了，只留下山桃们孤单单红色的倩影。我伸手摘了几枚野桃，我猜想，城里人一定会喜欢的。我相信，没有农药的带一点苦涩味的山桃会得到城市人的青睐。

在我的记忆里这里是没有住户的。后来，从人口集中的大山湾里搬来了几家。可现在，常有人住的也不过只有一两家，每家也仅仅只有一两个老年人和儿童。一到周末，儿童和老人们才会有学校的镇上回到这里来。这时才可以听到人们的笑声和吆喝鸡鸭的声音。几幢破旧的土墙篾璧川北青瓦房孤零零地立在山坳里，像几位残年风烛的老人。也许，要不了多少时间，它们就会被这山野“吞没”，我们再也寻不见它们的踪迹，只在我们的梦里留下它们的幻影。这些空房出现的原因，或是人们外出打工，或是人口迁徙，或是病逝。有一户完全空无一人。有的房子墙壁已经倒塌，有的屋脊已经折断，有的屋顶瓦片已经脱落，有的窗棂已经腐烂。院坝里，墙根上，都长满了密不透风的蒿草，大约有一人多深。父亲说这里有时晚上连个咳嗽声都没有，连过年过节都热闹不起来，寂静得让人害怕。哪有人来住？有几家都在原来搬出来的地方找地基，都想搬回原来的老地基上去呢。这真如《三国演义》上所说：天下大势合久必分，分久必合。我听后不胜感慨。

我望着山下深沟里的`另一块水塘，比我面前这个堰塘大多了。我正要探身下去，父亲摇摇手说，连我放羊都不敢贸然下去，你怎么能下去。我问为什么不能去。父亲说，那深沟里很少有人去。没有人去种庄稼了，那澄水田里的田埂上都长满了碗粗的大树和茂密的杂草。在这炎炎的六月天里，哪有你下脚的地方。那草丛也许还会有蛰人的马蜂和吓人的长蛇。

我说，马蜂我绕路过就是了。至于蛇，我手里有木棍。

父亲说，现在山野里树木多，蛇大了起来，说起来怪吓人的。有一年，一场大雨之后，对河“仙鹤抱蛋”那个地方，人们发现一块地从中间塌陷了三十多米。人们把土刨开一看，竟是一条光滑的土坑，洞壁非常光滑，像是人工打磨的一样。洞壁上还留有蛇皮。人们猜想，那肯定是条很大的蛇。

我说，你真的是你亲眼看见的吗？

父亲说，我是听人摆（龙门阵）的。

我说，如果真有那么大的蛇，为什么人们并没有发现鸡鸭不见了，有人受伤害了？真是山野多神怪啊。我想，这也是大自然的神奇。那“龙门阵”中的蛇对人们是友好的，它与我们和谐共处，共享这一片山野。

我对父亲说，我有一个愿望，你看这里有这么多空房，我想买一套或租一套来住。父亲说，你想好了，你想做第二个陶渊明？我说，这早已是时尚了，自然才是人类的归宿。人们早已厌烦了城市的喧嚣和雾霾。父亲说，那有空我给你问问。这里永远是你家啊。

你看这山野里多么清净。每天，你一睁眼，就掉进了山风鸟鸣里了！你的眼睛都是清爽的，你的梦都是明丽的。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秋的抒情散文篇十三**

儿子，当妈妈知道怀上你的时候，妈妈就在忐忑和喜悦中想象着你的样子，期待着你的降生，不论你是丑是俊，只要你健康。

当你在妈妈疼得几乎要窒息中来到世间，你的哭声慰藉了妈妈的疼痛，和所有的妈妈一样，你也是妈妈心中的伟人。你背负着妈妈的憧憬和梦想，其实这对你有些不公平。你成长的点滴在妈妈记忆中永远崭新如初，你是妈妈无法割舍的寄托和负担。

当你慢慢长大，你给妈妈的有安慰也有忧愁，妈妈也在逐渐成熟，妈妈不得不接受你成长中所犯的错，妈妈的期待常常被失望打击，也学会了逐渐总结和改变心态：只要你能健康成人就好。

当你成人了，妈妈又该期待你能早日成熟了。有位文人曾说过：世间的爱，都以聚合为目的，只有父母对子女的爱是以分离为目的的。成功的爱就是让孩子尽早学会独立，去担当自己的.责任。妈妈期待有另一个女人爱你，照顾你的一生。

当你有了自己的孩子时，你会自然地离妈妈远了，妈妈那时虽有些凄凉感，但妈妈对你的爱这时如散文：形散而神不散。

儿子，你记着：任何时候，只要妈妈还在，你有迈不过的坎时，妈妈都是你最坚强的后盾！

任何时候，只要妈妈在你身边，在保护你的安危上，妈妈永远都会是一只母狼！

任何时候，如果需要妈妈的命去换你的命，妈妈都会毫不犹豫地给你！

儿子，你要当兵走了，你永远走不出的是妈妈的牵挂!

儿子，妈妈只希望你像花儿一样怒放！妈妈相信你会成为一个优秀的男子汉的。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